



SHATIN PUI YING COLLEGE  
ALUMNI ASSOCIATION  
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

各位沙田培英中學校友：

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已經成立二十一年，多謝母校及校友支持及參與。現謹訂於主曆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六），舉行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周年會員大會，屆時將通過會務報告、財政報告及修改會章事宜。

鑑於疫情關係，今年的周年會員大會將以實體及網上形式同步進行。現誠意邀請各校友撥冗出席大會，並隨函附上會議議程及修改會章章節以作參考。如各校友有意出席大會，可到以下連結報名：<https://forms.gle/4xqZtpLWDzz9XJUh8>，截止報名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若會員選擇以網上形式出席，身份經核實後，會議連結將於11月18日或之前發送至已登記的電郵。希望各位校友踴躍參與，支持本會，貢獻母校。如有查詢可致電26917217聯絡許敏蕙老師或楊振聲老師。

祝  
生活愉快

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主席  
許綺文

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

附件：

- 周年會員大會會議議程
- 修改會章章節



SHATIN PUI YING COLLEGE  
ALUMNI ASSOCIATION

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周年會員大會

- 日期 :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星期六)  
時間 : 下午一時正 (十二時四十五分開始簽到)  
地點 : 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及網上形式同步進行  
(以網上形式出席的校友將於十一月十八日或之前收到確定電郵及附上登入連結)

會議議程

1. 歡迎辭
2. 通過 2021 至 2022 年度周年會員大會議程
3. 校長致詞
4. 通過上屆會員大會會議記錄
5. 2020 至 2021 年度會務報告
6. 通過 2020 至 2021 年度會務報告
7. 2020 至 2021 年度財政報告
8. 通過 2020 至 2021 年度財政報告
9. 修改會章
10. 通過修改會章
11. 拍照
12. 沙培校園遊



## SHATIN PUI YING COLLEGE ALUMNI ASSOCIATION

### 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

#### 有關校友會修改會章事宜 (2021 年)

背景:

校友會正申請更改社團名稱，惟本會於 17/5/2021 收到警務處通知，由於本會會章沒有包含經費來源及解散後資金等安排，為繼續更改社團名稱程序，所以需要於今年的周年會員大會前提出修改會章，經過周年會員大會通過修改會章後，才可以繼續申請程序。因此作出以下建議：

#### **建議增加以下章節:**

##### 第八章 財政來源

一. 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之財政來源包括：

- 各會員所繳交的會費
- 捐贈、籌款及義賣
- 活動盈餘
- 利息
- 其他

二. 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一切財政支出只限供給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所舉辦之活動及必要行政開支。

##### 第九章 解散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

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可於以下情況解散：

1. 解散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之動議必須得到幹事會三分之二的代表同意，並在特別會員大會中，得與會三份之二或以上會員投贊成票方可生效。
2. 若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決定解散，須把沙田培英中學校友會所有一切結餘及資產捐助予本港其他非牟利團體，而該等受捐助組織應在特別會員大會中決定。

#### **另外亦建議修改以下章節:**

原文：第一章

二. 校友會中、英文通訊地址如下：

香港新界沙田禾輦邨豐順街九號沙田培英中學

Pui Ying College, 9 Fung Shun Street, Wo Che Estate, Shatin, N.T., Hong Kong.

**建議修正：** Shatin Pui Ying College, 9 Fung Shun Street, Wo Che Estate, Shatin, N.T., Hong Kong.

原文：第二章

二. 會員資格

1. 永久會員：

凡於母校就讀的舊生，均可申請成為永久會員。申請人須填報入會申請書及繳交永久會員年費。幹事會接納其申請後，會籍即告生效。

**建議修正：** 申請人須填報入會申請書及繳交永久會員會費。

原文：第三章

一. 幹事會組織

幹事全屬義務，任期兩年，職位分佈由當屆幹事會決定，幹事人數由 6-12 人組成職位如下：

1. 主席 (1 名)
2. 副主席 (1 名)
3. 文書
4. 財政 (1 名)
5. 康樂
6. 出版

二. 幹事職責

1. 主席 (1 名)
2. 副主席 (1 名)
3. 文書 (兩名)
4. 財政 (1 名)
5. 康樂 (兩名)
6. 出版 (兩名)

**建議修正：**

二. 幹事職責

1. 主席 (1 名)
2. 副主席 (1 名)
3. 文書 ~~(兩名)~~
4. 財政 (1 名)
5. 康樂 ~~(兩名)~~
6. 出版 ~~(兩名)~~

原文：第三章

四. 幹事會會議

法定人數為幹事會成員三分之二。

**建議修正：** 法定人數為不少於幹事會成員三分之二。

原文：第三章

## 五. 終止聯絡

### 1. 辭職

幹事辭職，須向幹事會呈交辭職信，信內須註明辭職原因。幹事會認為理由充份，批准辭職申請，有關幹事方可能離職。

### 2. 革職

若幹事失職、不誠實、不勝任職位、拒絕推行幹事會決策或連續三次缺席幹事會議而未事先請假，幹事會有權革除其職務，幹事會亦可基於校友會的利益，提出適當及充份的理由，革除有關幹事的職務。

3. 被革職的幹事有權向會員大會上訴，要求推翻幹事會革除其職務的決定。會員大會將作最後裁決。

建議修正：

## 五. 終止職務

### 1. 辭職

辭  
幹事辭職，須向幹事會呈交辭職信，信內須註明辭職原因。幹事會認為理由充份，批准  
辭  
職申請，有關幹事方可離職。

3. 被革職的幹事有權向會員大會上訴，要求推翻幹事會革除其職務的決定。會員大會將  
作  
最後裁決。

原文：第五章

## 一. 周年大會

3. 周年大會由主席。如主席缺席或出缺，則由副主席代行本項職責。

### 4. 周年大會處理事務

b. 收取及通過主席提交的全年報告。

c. 收取及通過財政提交的全年財務報告。

d. 委任榮譽會員（如適用）、名譽會長及義務核數師。

5. 周年大會法定會員人數為二十人。

建議修正：

3. 周年大會由主席主持。如主席缺席或出缺，則由副主席代行本項職責。

### 4. 周年大會處理事務

b. 收取及通過主席提交的全年報告。

c. 收取及通過財政提交的全年財務報告。

d. 委任榮譽會員、名譽會長及義務核數師。（如適用）

5. 周年大會法定會員人數為不少於二十人。

原文：第五章

二. 特別會員大會

4. 特別會員大會法定會員人數為二十人。

**建議修正**：4. 特別會員大會法定會員人數為不少於二十人。

原文：第六章

二. 選舉方法

1. 會員普選

b. 選出幹事會九位成員。

2. 九位由會員普選的幹事互選幹事職位。

**建議修正**： b. 選出幹事會六至十二位成員。

2. 九位由會員普選的幹事互選幹事職位。